**洛阳师范学院2019年高层次人才引进政策**

#### 一、引进高层次人才对象

**（一）两院院士**

**（二）“新世纪百千万人才工程”国家级人选、“长江学者奖励计划”人选、“千人计划”人选、国家杰出青年、优秀青年科学基金项目获得者等。**

**（三）学科带头人**

学校省级以上研究平台：省级协同创新中心、重点学科、重点研究基地、重点实验室等急需的优秀人才。具有国内外知名高校博士研究生学历学位，副高以上职称，年龄在40岁以下（特别优秀的年龄可以放宽到45岁），且具备下列条件之一：

1.理科类以第一作者身份在SCI一区发表论文4篇以上；人文社科类在CSSCI来源期刊（不含扩展版）独立发表论文6篇以上，其中2篇发表在我校认定的国家级A类或B类核心期刊。

2.理科类主持或作为主要参与人（导师排名第一，本人排名第二）承担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并以第一作者身份在SCI一区发表论文2篇以上；人文社科类主持或作为主要参与人（导师排名第一，本人排名第二）承担国家社科基金或教育部人文社科研究项目，并在CSSCI来源期刊（不含扩展版）独立发表论文4篇以上，其中1篇发表在我校认定的国家级A类或B类核心期刊。

3、获得国家自然科学奖、技术发明奖和科技进步奖二等奖以上，国家教学成果二等奖以上，教育部人文社科成果二等奖以上。

**（四）博士：年龄40岁以下**

1、优秀博士具备下列条件之一：

（1）海外知名大学毕业或具有海外知名大学、科研机构任职经历，在国外著名学术刊物发表过有影响的学术论文或获得过有国际影响力的学术奖励。

（2）主持国家级项目或教育部人文社科项目（导师排名第一，本人排名第二）。

（3）理科类以第一作者身份在SCI一区发表论文1篇以上或在SCI二区发表论文2篇以上（从事基础化学、理论化学研究的需在SCI一区发表论文2篇以上或在SCI二区发表论文4篇以上;数学类以第一作者身份在SCI三区发表论文2篇以上或在SCI发表4篇以上）；人文社科类博士在CSSCI来源期刊（不含扩展版）独立发表论文3篇以上（其中1篇发表在我校认定的国家级A类或B类核心期刊），或在省级以上出版社出版学术专著，并在CSSCI来源期刊（不含扩展版）独立发表论文2篇以上；工科类博士在SCI二区发表论文1篇，或在SCI发表论文2篇以上，能够对学校转型、应用学科发展起到领军或关键作用。

2、急需博士

原则上在本学科核心期刊上以第一作者身份或独立发表论文3篇以上，胜任核心课程的讲授任务，具有较强的科研和教学能力。部分学科专业发展特别紧缺的博士按照优秀博士待遇引进。

#### 二、引进高层次人才的待遇

**（一）两院院士**

年薪200万元，购房补贴200万元，安家费300万元，科研启动及实验室建设经费2000万元；团队成员待遇面议。

**（二）“新世纪百千万人才工程”国家级人选、“长江学者奖励计划”人选、“千人计划”人选、国家杰出青年、优秀青年科学基金项目获得者。**

年薪100万元，购房补贴200万元，安家费300万元，科研启动及实验室建设经费1000万元；团队成员待遇面议。

**（三）学科带头人**

| **购房补贴 （万元）** | **安家费 （万元）** | **科研启动费（万元）** |
| --- | --- | --- |
| **理工科** | **人文社科** |
| 40 | 40 | 30 | 20 |

**注：**

（1）服务期为8年，安家费来校当年首付30万元，剩余款项服务期内每年发放2万元。

（2）学校按照每月2000元标准为本人发放租房补贴，发放时间为3年。

（3）购房补贴凭在洛阳市区购房行为发放，需有交房款项证明等材料作为支撑，发放的数额必须有足够的房款票据为依据，分三次发放，第一次发放70%，其余两次（第二次发放15%，第三次发放15%）根据考核结果发放。

（4）配备笔记本电脑一台。

（5）以人事代理方式解决配偶工作，帮助解决子女入学（小学、初中）问题。

（6）来校工作后，学术成果达到有关要求的，按照《洛阳师范学院科研成果奖励办法》，享受相应科研奖励。

**（四）博士**

| **待遇人员** | **购房补贴 （万元）** | **安家费 （万元）** | **科研启动费（万元）** |
| --- | --- | --- | --- |
| **理工科** | **人文社科** |
| 优秀博士 | 30 | 30 | 20 | 15 |
| 急需博士 | 20 | 15 | 10 | 8 |

**注：**

（1）服务期均为8年，优秀博士安家费来校当年首付20万元，剩余款项服务期内每年发放2万元；急需博士安家费来校当年首付10万元，剩余款项服务期内每年发放1万元。

（2）学校按照每月2000元标准为博士发放租房补贴，发放时间为3年。

（3）购房补贴凭在洛阳市区购房行为发放，需有交房款项证明等材料作为支撑，发放的数额必须有足够的房款票据为依据，优秀博士和急需博士分三次发放，第一次发放60%，其余两次（第二次发放20%，第三次发放20%）根据考核结果发放。

（4）配备笔记本电脑一台。

（5）帮助解决子女入学（小学、初中）问题。

（6）配偶为毕业全日制硕士研究生的，以人事代理方式安排工作。

（7）来校工作后，学术成果达到有关要求的，按照《洛阳师范学院科研成果奖励办法》享受相应科研奖励。

#### 三、人才引进工作程序

**（一）公布招聘信息**

洛阳师范学院2019年人才引进政策及计划发布在洛阳师范学院网站（网址http://www.lynu.cn/）和相关网站进行宣传。

**（二）报名和资格审查**

博士研究生可通过电子信箱向相关学院负责人投递个人简历（求职意向书），学院确定面试（试讲）时间并通知应聘博士前来面试（试讲）。

**（三）面试（试讲）**

面试内容为本专业领域的基础理论、基本知识和基本技能，面试（试讲）主要考察应聘人员的专业技术水平、课堂教学能力、学术研究潜力、思想政治表现和道德品质等方面的综合素质。

**（四）体检**

体检工作由我校组织实施。

**（五）公示与聘用**

体检、考察合格人员即为拟聘用人员。拟聘用人员名单在洛阳师范学院校园网公示后，采用备案制上报省教育厅和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六）聘用**

依据《河南省人力资源与社会保障厅省直事业单位聘用人员通知》办理相关手续，工资待遇按河南省事业单位有关规定执行。

#### 四、人才引进岗位、专业及人数

1、高端人才引进不受岗位、人数的限制。

2、高层次人才（博士研究生）引进岗位、专业及人数，详见附件《[洛阳师范学院2019年师资引进计划](http://zhaopin.100zp.com/html/lysfxy/job2.html)》。

#### 五、考核管理

**（一）学科带头人的考核**

对学科发展、团队建设起到引领作用，在国内外本学科范围产生一定影响。3年进行中期考核，完成相关考核任务之一的，可以发放第二次购房补贴；6年终期考核，完成全部考核任务的，可以发放全部购房补贴。

（1）作为主持人以洛阳师范学院为第一单位获批国家级科研项目1项。

（2）理科类以第一作者在本学科SCI发表论文6篇以上，其中SCI一区2篇以上（或其中SCI一区1篇，SCI二区2篇以上）；人文社科类在CSSCI来源期刊（不含扩展版）独立发表论文6篇以上，其中2篇发表在我校学校认定的国家级A类或B类核心期刊上。

（3）获得省级以上学术荣誉称号或省级以上成果奖励获得者（国家级排名前五，省级独立或排名第一）。

（4）6年内获得教授专业技术职务。

**（二）优秀博士的考核**

3年进行中期考核，完成相关科研考核任务之一的，可以发放第二次购房补贴；6年终期考核，完成全部科研考核任务的，可以发放全部购房补贴。如在考核期以洛阳师范学院为署名单位获得国家级教学和科研成果奖，视为全部科研考核任务完成。

1、理科优秀博士

（1）作为主持人以洛阳师范学院为第一单位获批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1项。

（2）以第一作者（洛阳师范学院为第一署名单位）在本学科SCI发表论文6篇以上（其中二区以上2篇），或在我校认定的国家级A类核心期刊上发表论文4篇以上。

2、工科优秀博士

（1） 作为主持人以洛阳师范学院为第一单位获批省部级项目1项(若主持国家级项目且具备下列两项中任一项的，视为达到终期考核要求)。

（2）以第一作者（洛阳师范学院为第一署名单位）在本学科SCI、EI源刊发表论文4篇以上（其中SCI二区以上2篇），或在我校认定的国家级A类核心期刊上发表论文3篇以上。

（3）作为第一发明人以洛阳师范学院为唯一的专利权人获得国家发明专利授权2项以上。

3、其他优秀博士

（1）作为主持人以洛阳师范学院为第一单位获批国家级科研项目或教育部人文社科研究项目1项。

（2）在CSSCI来源期刊（不含扩展版）独立发表论文6篇以上，或在我校认定的国家级A类或B类核心期刊上发表论文3篇。

4、应用学科博士可以按照上述考核标准考核，也可以6年终期考核横向联合项目到账经费达到300万元以上，3年中期考核取得一定研发成果或完成终期考核目标1／3的，可以发放相应购房补贴。

**（三）享受优秀博士待遇的急需博士的考核**

下列9个专业类别的急需博士，引进时享受优秀博士待遇：电子电气通信类，物联网工程，教育学，学前教育，旅游管理，电子商务，意大利研究，新闻与传播类，食品科学与工程。

享受优秀博士待遇的急需博士，3年进行中期考核，完成相关科研考核任务之一的，可以发放第二次购房补贴；6年终期考核，完成全部科研考核任务的，可以发放全部购房补贴。如在考核期以洛阳师范学院为署名单位获得国家级教学和科研成果奖，视为全部科研考核任务完成。

1、理科博士

（1）作为主持人以洛阳师范学院为第一单位获批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1项。

（2）以第一作者（洛阳师范学院为第一署名单位）在本学科SCI发表论文4篇以上（其中二区以上2篇），或在我校认定的国家级A类核心期刊上发表论文3篇以上。

2、工科博士

（1） 作为主持人以洛阳师范学院为第一单位获批省部级以上项目1项(若主持国家级项目且具备下列两项中任一项的，视为达到终期考核要求)。

（2）以第一作者（洛阳师范学院为第一署名单位）在本学科SCI、EI来源期刊发表论文3篇以上（其中SCI二区以上1篇），或在我校认定的国家级A类核心期刊上发表论文2篇以上。

（3）作为第一发明人以洛阳师范学院为唯一的专利权人获得国家发明专利授权2项以上。

3、文科博士

（1）作为主持人（洛阳师范学院为第一署名单位）获批省部级以上项目1项(若主持国家项目或教育部人文社科研究项目视为达到终期考核要求)。

（2）在CSSCI来源期刊（不含扩展版）独立发表论文4篇以上，或在我校认定的国家级A类或B类核心期刊上发表论文2篇。

上述学科博士可以按照上述考核标准考核，也可以6年终期考核横向联合项目到账经费达到200万元以上，3年中期考核取得一定研发成果或完成终期考核目标1／3的，可以发放相应购房补贴。

**（四）急需博士的考核**

3年进行中期考核，完成相关科研考核任务之一的，可以发放第二次购房补贴；6年终期考核，完成全部科研考核任务的，可以发放全部购房补贴。如在考核期以洛阳师范学院为署名单位获得国家级教学和科研成果奖，视为全部科研考核任务完成。

（1）以洛阳师范学院为第一单位主持省部级以上科研项目(若主持国家项目或教育部人文社科研究项目视为达到终期考核要求)。

（2）人文社科类博士在CSSCI来源期刊（不含扩展版）独立发表论文3篇以上，或在我校认定的国家级A类或B类核心期刊上发表论文2篇；或在省级以上出版社出版学术专著，并在CSSCI来源期刊（不含扩展版）独立发表论文2篇以上；理工科类博士以第一作者（洛阳师范学院为第一署名单位）在SCI、EI发表论文4篇以上，或在SCI二区以上发表论文2篇以上，或在我校认定的国家级A类核心期刊上发表论文2篇以上。

引进的急需博士在终期考核时，如完成本学科优秀博士相应科研考核标准的，购房补贴按照优秀博士待遇标准发放。

#### 五、 联系方式

通讯地址：河南省洛阳市伊滨区吉庆路6号

邮政编码：471934

联 系 人：褚老师、仝老师

联系电话：0379-68618060  68618061

电子邮箱：zp2016@lynu.edu.cn、lysfxyzp@163.com（简历投递邮件主题和附件请标注：姓名+学历+专业+应聘院系+中国研究生招聘网）